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23)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作出。

承董事會命
越秀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余達峯
公司秘書

香港，二〇二四年九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林昭遠(董事長)、朱輝松、賀玉平、陳靜及劉艷

非執行董事： 張貽兵及蘇俊杰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立發、李家麟、劉漢銓及張建生

广州市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关于“21 穗建 05”公司债券回售实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售金额：193,000,000 元
- 拟转售债券金额：193,000,000 元
- 注销金额：0.00 元

一、本期债券回售登记情况

- 1、债券代码：188802
- 2、债券简称：21 穗建 05
- 3、回售登记期：2024 年 8 月 30 日至 2024 年 9 月 3 日。
- 4、回售价格：面值 100 元人民币。以一手为一个回售单位，即回售数量必须是一手的整数倍（一手为 10 张）。
- 5、回售有效登记数量（手）：193,000
- 6、回售金额（元）：193,000,000 元
- 7、回售资金兑付日：2024 年 9 月 28 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二、本期债券回售实施结果

根据《广州市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募集说明书》中设定的回售条款，“21 穗建 05”债券持有人可于回售登记期（2024 年 8 月 30 日至 2024 年 9 月 3 日）内对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21

穗建 05”登记回售，回售价格为债券面值（100 元/张）。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本期债券回售情况的统计，“21 穗建 05”（债券代码：188802）回售有效期登记数量为 193,000 手，回售金额为 193,000,000 元。

三、本期债券转售安排

根据《广州市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关于“21 穗建 05”回售实施公告》，发行人可对回售债券进行转售。

发行人决定对本次回售债券进行转售，并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至 2024 年 11 月 1 日按照相关规定办理回售债券的转售，拟转售债券金额不超过 193,000,000 元。

四、相关机构及联系方式

1、发行人：广州市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州市南沙区环市大道西海韵路 2 号 101

联系人：张彬

联系电话：020-88831129

2、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中信证券大厦 18 层

联系人：王宏峰、陈天涯、冯源、张路、王晓虎、段科、王旭东

联系电话：0755-23835062

3、托管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188 号

联系人：戴越

联系电话：021-68606298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市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关于“21 穗建 05”公司债券回售实施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2024年 9 月 25 日